关于上海易和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新增经营范围 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审批意见

上海易和声学科技有限公司:

你公司向我局提交的《上海易和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新增经营范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报告》以及相关材料收悉,现已审理完结

- 一、你公司申报的项目基本情况:
- (一)本项目位于浦江镇立跃路 1768 弄 67 号内,此次新增微型喇叭等电子类产品 (2400 万个/年)的加工生产。
- (二)项目于2014年7月15日通过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闵环保许评表[2014]47号),2014年12月10日通过环境保护设施试生产审批(闵环保许评试[2014]22号)。
- 二、根据你单位申请报告和区环境监测站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YS201401197),经审查,我局作出以下决定:
- (一)上海易和声学科技有限公司新增经营范围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基本合格;
- (二)在项目验收后应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日常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三、申请人如不服本审理决定,可以自收到本审批意见之日起六十日内到闵行区人民政府或者上海市环境保护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本审理决定之日起三个月内直接向闵行区人民法院提出

行政诉讼。

上海市闵行区环境保护局 2015年3月2日

抄 送:浦江镇政府